

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1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2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最短持有期为 6 个月的单笔锁定持续运作。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6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在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结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 6 个月的月度对应日（如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

	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20年11月1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11月17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260	009261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	是	是

注：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本基金从其最新规定。

2. 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民生加银聚利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定于2020年11月17日起的每个开放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相关业务的除外）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起办理该等最短持有期届满的基金份额赎回。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的公告为准，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结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起，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如果投资人多次认购/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赎回开放的时间可能不同，请投资者关注持有份额的到期日。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

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视为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投资者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和每笔最低赎回份额均为 10 份，本基金不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销售机构若有不同规定，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 10 份的最低限额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为0%。

4.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2005号民生金融大厦13楼13A。电话：0755-23999809，传真：0755-23999810，联系人：林泳江。

5.2 非直销销售机构

(1) A 类份额的非直销销售机构：

序号	名称	客服电话	网址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68	www.cmbc.com.cn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99	www.abchina.com/cn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59	www.bankcomm.com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5519	www.chinalife.com.cn
5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5510	http://fund.sinosig.com/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001-001、95517	www.essence.com.cn
7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00-6788-887	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8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1818-188	www.1234567.com.cn
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920-0022	http://licaike.hexun.com
1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571-88911818	www.10jqka.com.cn
11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8-2190-31	www.lufunds.com
12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020-89629066	www.yingmi.cn
13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166-1188	http://8.jrj.com.cn
14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5118, 400 098 8511	http://fund.jd.com
15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820-5369	www.jiyufund.com.cn
1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619-9059	www.hcjijin.com
17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819-9868	www.tdyhfund.com
18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6-802-123	www.zhixin-inv.com
19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0618-518	https://danjuanapp.com
20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5177	www.snjijin.com

(2) C类份额的非直销销售机构:

序号	名称	客服电话	网址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68	www.cmbc.com.cn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99	www.abchina.com/cn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559	www.bankcomm.com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5519	www.chinalife.com.cn
5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5510	http://fund.sinosig.com/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001-001、95517	www.essence.com.cn
7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00-6788-887	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8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1818-188	www.1234567.com.cn
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920-0022	http://licaike.hexun.com
1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571-88911818	www.10jqka.com.cn
11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8-2190-31	www.lufunds.com

12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020-89629066	www.yingmi.cn
13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166-1188	http://8.jrj.com.cn
14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5118, 400 098 8511	http://fund.jd.com
15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820-5369	www.jiyufund.com.cn
1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619-9059	www.hcjijin.com
17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819-9868	www.tdyhfund.com
18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6-802-123	www.zhixin-inv.com
19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0618-518	https://danjuanapp.com
20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5177	www.snjijin.com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0年7月2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各份额的净值和基金各份额的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7.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 www.msjyfund.com.cn

2)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388 (免长途通话费用)

7.2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 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

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0日